

## 本資料由 (興櫃公司) 7575 安美得 公司提供

序號	1
發言日期	115/04/17
發言時間	18:11:02
發言人	陳致祥
發言人職稱	執行長特助
發言人電話	02-22981755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(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.5元)
符合條款	第31款
事實發生日	115/04/17

## 說明

1. 董事會擬議日期：115/04/17
2. 股利所屬年(季)度：114年 年度
3. 股利所屬期間：114/01/01 至 114/12/31
4. 股東配發內容：
  - (1)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(元/股)：1.50000000
  - (2)法定盈餘公積發放之現金(元/股)：0
  - (3)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(元/股)：0
  - (4)股東配發之現金(股利)總金額(元)：45,000,000
  - (5)盈餘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
  - (6)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
  - (7)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(元/股)：0
  - (8)股東配股總股數(股)：0
5. 其他應敘明事項：
 

無
6. 普通股每股面額欄位：新台幣10.0000元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